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英語演說比賽實施要點

107, 09

一、 目的:

- (一) 提升學生英語學習的興趣。
- (二) 增強學生英語聽說能力。
- (二)落實多元文化體認。
- (三)發展國際觀。

二、效益:

- (一)提升學生學習英語的興趣及口說能力。
- (二)養成流利的英語表能力。
- (三)培養國際文化觀,與世界接軌。
- 三、辦理時間:每年11月初於本校視聽教室舉行。
- 四、參加對象:本校八、九年級生,每班各兩名學生。

五、比賽方式:

- (一)時間:2至3分鐘,不足或超過時間,每30秒扣總分1分。
- (二)題目:依當年度辦理全縣英語演說比賽學校提供之題目。

六、獎勵:各年級各組取最優前三名,獎勵如下:

第一名: 嘉獎兩次, 獎狀乙幀, 撰稿費 1000 元。

第二名:嘉獎乙次,獎狀乙幀,撰稿費 800 元。

第三名: 嘉獎乙次, 獎狀乙幀, 撰稿費 600 元。

七、經費來源:縣政府地方教育發展基金。

八、承辦本項活動工作人員得依規定報請敘獎,以茲鼓勵。

九、本要點奉 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。